

# 广东省政府采购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112-2022-02520**

采购项目编号：**GZGK22D090C0252C**

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课题研究项目

采购人：广州市黄埔区商务局、广州开发区商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广州市黄埔区商务局、广州开发区商务局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课题研究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 一.项目概述

#### 1.名称与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课题研究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112-2022-02520

采购项目编号：GZGK22D090C0252C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822,400.00元

####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居民服务业发展促进消费增长的对策研究):

采购包预算金额：511,2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居民服务业发展促进消费增长的对策研究	1.00(项)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合同履行期限：见“标的提供时间”要求。

采购包2(环九龙湖片区商业规划（实施路径）课题):

采购包预算金额：511,2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2-1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环九龙湖片区商业规划（实施路径）课题研究	1.00(项)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合同履行期限：见“标的提供时间”要求。

采购包3(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发展规划课题研究):

采购包预算金额：4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3-1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数字贸易发展规划课题研究	1.00(项)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合同履行期限：见“标的提供时间”要求。

采购包4(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课题):

采购包预算金额：4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4-1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课题研究	1.00(项)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合同履行期限：见“标的提供时间”要求。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依据《响应承诺函》。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居民服务业发展促进消费增长的对策研究）：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的承接商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采购包2（环九龙湖片区商业规划（实施路径）课题）：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的承接商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采购包3（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发展规划课题研究）： 采购包整体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项的情形。

采购包4（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课题）：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的承接商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居民服务业发展促进消费增长的对策研究）：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采购包）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 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合同包2（环九龙湖片区商业规划（实施路径）课题）：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

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采购包）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合同包3（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发展规划课题研究）：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采购包）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合同包4（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课题）：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采购包）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响应登记并在线获取磋商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自响应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响应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个日历日）

地点：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www.gzgkbidding.com](http://www.gzgkbidding.com)）。

##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广州市黄埔区商务局、广州开发区商务局

地址: 黄埔区水西路12号凯达楼B栋

联系方式: 020-82118221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越秀区越秀区logandefault

联系方式: 020-87685501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国科招标

电话: 020-87685501

###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 400-183-2999

数字证书CA技术服务热线: 400-887-6133

采购代理机构: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编号：GZGK22D090C0252C

(二) 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课题研究项目

(三) 总体要求说明：

- 1、标有“★”的条款为必须完全满足的实质性要求，响应供应商如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2、标有“▲”的条款为重要性要求，响应供应商如有“▲”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的将被严重扣分。
- 3、响应供应商应对采购需求中的服务指标在响应详细内容中明确承诺。如果响应供应商只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将被视为“负偏离”，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标结果。
- 4、响应供应商没有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偏离（文字说明或在响应表注明）的参数、配置、条款视为被响应供应商完全接受。
- 5、响应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服务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 6、不允许成交供应商转包、分包项目（中标采购包的）内容。
- 7、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按照投标须知的内容提供相应的资料。
- 8、本项目采购包1、采购包2及采购包4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政策等。
- 9、本项目采购包3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项的情形，故该采购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10、本项目属于广东省《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内“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和技术性事务”类别中的“课题研究”、“政治建设、经济建设、社会建设、文化建设、环境保护建设等方面的专项性课题研究”，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第三条第一款的规定。

(四) 其他说明：

- 1、本项目开标方式为远程开标。参与全流程云平台采购项目的供应商登录云平台通过“新供应商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及响应文件的解密，签到需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内完成，不需要委派代表前往开标现场。  
但为了保证开标程序顺利、高效地完成，在疫情防控政策允许的前提下，响应供应商亦可委派代表携带CA-key、存储有非加密响应文件的U盘及纸质响应文件前往开标现场进行签到、解密。供应商递交投标资料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须凭“健康码”绿码到达开标现场递交投标资料，否则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接收其投标资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2、纸质响应文件邮寄地址（邮寄地址：广州市黄埔区水西路30号D栋（亚朵酒店楼下）609房（国科招标黄埔办事处），收件人及电话：详见项目公告的项目联系人）。响应供应商如选择邮寄响应文件，请提前安排时间邮寄，务必保证响应文件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上述地址（以签收时间为准），并及时将快递单号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gzgk@gzgkbidding.com。
- 3、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或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项目，进入评标阶段时，如需进行谈判或磋商的，供应商登录云平台通过“等候大厅”对专家发起的谈判或磋商进行响应。
- 4、上述流程中供应商电脑需提前安装CA签章客户端，并运行CA证书。
- 5、请各响应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注意，涉及到签字或签章的地方，请按要求签字或签章后再上传系统。响应文件加密前请注意所有需要签字、签章、盖章的地方是否齐全无缺漏。请保管好CA证书的密码，如遗忘，请及时重置，以免影响响应文件的解密。

(五) 响应报价说明：

响应报价包括：所投采购包项目组织实施服务费、材料费、税费、交通费、检索费等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全部费用，响应供应

商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磋商报价中，成交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 （六）实现的目标

**采购包1：**在对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生活服务业发展现状进行深入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国内外先进地区行业发展现状情况，从促进消费增长的角度，深挖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生活服务业发展潜力,提出发展生活服务业的定位、方向和对策建议。

**采购包2：**一是结合知识城产业定位及在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市的功能区位，确定环九龙湖片区在黄埔区和广州市的商业定位，让开发商、投资商更全面、清晰地认识知识城现有及预期产业格局和发展能级优势，吸引更多国内甚至国际优质商业资本和商业品牌落户；二是结合片区现状及交通、商务、文旅等规划梳理本片区商业关键节点，编制片区商业规划，提出项目落地方向和后续实施路径，全方位助力招商引资、各类商业项目落地。

**采购包3：**通过分析数字贸易现状与发展趋势，对标国内先进开发区，提出我区数字贸易的发展思路、目标和产业布局等，明确建设重点任务及体制机制创新方向，提出相关保障措施，推动数字贸易的高质量发展；目前，数字贸易已成为全球经济数字化发展的重要推动力，国家、省、市都在出台支持政策和鼓励措施，各地正抢占数字贸易发展制高点。我区服务贸易、服务外包、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有一定基础，随着数字技术发展和应用，数字贸易将成为一个新的经济增长点。

**采购包4：**为加快推进全区外贸高质量发展，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进一步拓展国际单一窗口功能，拟同步委托专业第三方开展课题研究，重点研究和谋划广州联动发展区未来定位发展，打造更高水平开放、更高质量发展新平台，提出推动外贸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创新措施建议。

#### （七）需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采购包1（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居民服务业发展促进消费增长的对策研究）：

####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b>1期：</b> 支付比例 <b>60%</b> ， <b>1、</b> 合同签订生效后，在 <b>5</b>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价的 <b>60%</b> 作为预付款； <b>2期：</b> 支付比例 <b>40%</b> ， <b>2、</b> 项目完成，提交所有成果报告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合同价的 <b>40%</b> （若有违约，支付金额为：合同价的 <b>40%</b> 减去违约金）； <b>3、</b> 每笔款项支付前，成交供应商须提交与每笔款项金额相等的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之日起 <b>5</b> 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 <b>30</b> 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b>4、</b> 支付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付（含电汇）等形式。
验收要求	<b>1期：</b> <b>1、</b>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成交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 <b>7</b> 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 <b>2、</b> 验收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依照有关标准、项目及合同要求进行。 <b>3、</b> 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在验收报告上盖章确认。 <b>4、</b> 成交供应商开展的相关工作及提交的验收内容应得到采购人认同、验收后方为完成合同内容；对验收不合格的部分，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及时整改完善直至合格。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居民服务业发展促进消费增长的对策研究	项	1.00	511,200.00	511,2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件一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居民服务业发展促进消费增长的对策研究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b>一、项目服务要求</b></p> <p>在对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生活服务业（含居民服务业和住宿餐饮业，下同）发展现状进行深入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国内外先进地区行业发展情况，从促进消费增长的角度，深挖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生活服务业发展潜力,提出发展生活服务业的定位、方向和对策建议。</p> <p><b>1、研究咨询服务：</b></p> <p>发展生活服务业是扩大消费的重要着力点。本项目须立足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实际，借鉴先进地区发展经验，通过实地调研、定量分析、案例对标等方式，对黄埔区生活服务业的发展基础和重点领域进行定性定量分析，深度剖析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发展生活服务业的优势和存在问题及制约因素，以优化服务消费新供给、提升服务新品质为导向，从促进消费增长的角度，探究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生活服务业发展提升的对策建议，为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创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的战略支点夯实基础。</p> <p><b>2、政策咨询服务：</b></p> <p>开展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生活服务业政策研究，为区内生活服务业相关政策的制定提供专业化咨询建议及支持。</p> <p><b>二、研究报告主要内容</b></p> <p><b>1.研究成果：</b></p> <p>响应供应商根据采购人的项目要求，深入开展企业调研和部门调研，调查分析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居民服务业和住宿餐饮业总现状、发展态势和存在问题，梳理重点细分行业发展中存在的优势和劣势，并组织赴外地城市进行专项调研和先进典型学习，从促进消费增长的角度，提出促进居民服务业、住宿餐饮业发展的对策建议。需提交</p>

《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居民服务业发展的对策研究报告》以及《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住宿餐饮业发展的对策研究报告》。

## **2.工作方案：**

根据《广州市加快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实施方案》《广州市黄埔区加快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工作方案》等文件精神，结合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实际，提出促进居民服务业发展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需提交《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居民服务业发展促进消费增长的工作方案》以及《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住宿餐饮业发展促进消费增长的工作方案》。

## **3.政策文件：**

为更好满足群众生活性消费升级需求，结合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实际，围绕扶持居民服务业及住宿餐饮业集聚发展、推动居民服务业及住宿餐饮业企业做大做强、推动居民服务业及住宿餐饮业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分别制定具体的扶持政策。需提交促进居民服务业发展的扶持政策以及促进住宿餐饮业发展的扶持政策。

## **三、项目基本要求**

- 1、成交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技术能力，在产业研究中有丰富经验，熟悉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情况（提供相关成果证明文件）。
- 2、成交供应商在项目所在地设有常驻团队，熟悉区内相关政策及流程，能够为采购人提供便利、优质服务。

## **四、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

## **1 五、项目成果**

### **1、纸质成果：**

- （1）《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居民服务业发展的对策研究报告》报告，A4，3份。
- （2）《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住宿餐饮业发展的对策研究报告》，A4，3份。
- （3）《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居民服务业发展促进消费增长的工作方案》，A4，3份。
- （4）《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住宿餐饮业发展促进消费增长的工作方案》，A4，3份。
- （5）制订居民服务业相关的政策文件，A4，3份。
- （6）制订住宿餐饮业相关的政策文件，A4，3份。

### **2、电子成果：**

以光盘（CD）形式递交两套电子文件（含相关Word、效果图等电子文档）。

## **六、知识产权**

- 1、知识产权是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以及国际条约、协定或合同的规定，相关方对智力成果享有的任何权利，其种类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和商标权等。
- 2、就执行本项目形成的文件、数据材料、研究成果，采购人享有全部的知识产权，成交供应商就项目文件仅具有在本项目范围内的使用权。项目结束之后，成交供应商如需使用前述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引用项目文件或采购人提供的与项目相关的文件，在项目文件的基础上进行衍生创作等，均须取得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

	<p>3、未经采购人允许，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公布数据指标与分析报告，并遵守有关保密条款，如出现泄密，由成交供应商负全部责任并赔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所有损失。</p> <p><b>七、违约条款</b></p> <p>1、由于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成交供应商未能按规定时间完成相关工作，从逾期之日起每日采购人扣减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b>1‰</b>的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退回已收取的预付款并向采购人支付该项目预付款<b>3%</b>的违约金。</p> <p>2、成交供应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如存在弄虚作假的情况，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退回已收取的预付款，并向采购人支付该项目预付款<b>3%</b>的违约金。</p> <p>3、成交供应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b>3</b>次以上（含<b>3</b>次）不能达到服务要求的，每次不合格服务采购人扣减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b>1‰</b>的违约金；<b>5</b>次以上（含<b>5</b>次）不能达到服务要求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退回已收取的预付款并向采购人支付该项目预付款<b>3%</b>的违约金。</p> <p>4、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研究报告涉及到的有关数据应客观、科学，引用的内容应为公开发布的内容或者按有关合法程序获得的，并标明出处。涉及到知识产权纠纷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和义务。由于提交的研究报告信息不准确等造成对采购人决策失误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退回已收取的预付款，并向采购人支付该项目预付款<b>3%</b>的违约金。</p>
说明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p>

采购包2（环九龙湖片区商业规划（实施路径）课题）：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40%，1、合同签订生效后，在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价的40%作为预付款； 2期：支付比例30%，2、项目完成，提交所有成果报告后，支付合同价的30%； 3期：支付比例30%，3、所有成果经验收确认合格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价的30%（若有违约，支付金额为：合同价的30%减去违约金）。4、每笔款项支付前，成交供应商须提交与每笔款项金额相等的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采购人有权在应支付款项中扣减相关违约金。5、支付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付（含电汇）等形式。
验收要求	1期：1、验收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依照有关标准、项目及合同要求进行。2、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在验收报告上盖章确认。3、成交供应商开展的相关工作及提交的验收内容应得到采购人认同、经黄埔区政府管委会审批通过后方为完成合同内容；对验收不合格的部分，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及时整改完善直至合格。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递交的成果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进行书面确认或提出异议，如采购人未在上述期限内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书面异议的，则视为成交供应商递交的成果文件符合本合同约定以及采购人的要求。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环九龙湖片区商业规划（实施路径）课题研究	项	1.00	511,200.00	511,2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件一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环九龙湖片区商业规划（实施路径）课题研究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服务要求

### （一）服务范围：

中新广州知识城作为国家级重点发展的双边合作项目和国际化知识创新平台，发展愿景是以知识经济为创新模式，汇聚高端产业与人才，打造一座经济、人文与生态高度和谐的可持续发展新城。战略定位为粤港澳大湾区知识创造示范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家知识中心、广州新一轮改革开放的重要平台。服务范围为中新广州知识城核心区，主要包括南起步区和九龙湖范围，目标打造成为环九龙湖总部核心经济带、环九龙湖市级商圈，以知识服务与总部经济功能为主导，构建以“城市化科学园”为特色的知识创新中枢。围绕九龙湖布局融合休闲、娱乐、商业服务、公共配套服务等功能的公共设施，服务片区高端人才，助推知识城建设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家知识中心。

根据《广州市加快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实施方案》、黄埔区“四区四中心”的战略布局、区十四五规划、《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商业网点布局与发展规划》（2020-2030）、《中新广州知识城总体发展规划（2020-2035年）实施方案》，突出“创新、科技、年轻”，加强对现有土地规划、产业类型和布局、人口结构、产业和居住人口数量、当地文化等方面的深入研究，确定片区商业发展定位及功能，推导出本片区的商业规划模型，合理规划并打造本片区高品质商业消费载体，促进核心区域商业内外双循环——内循环：满足区域内各消费层级的商业类型如农贸市场-产业配套-社区商业中心-邻里中心-区域型购物中心；外循环：对外区甚至国内国际进行辐射，产生消费影响力的商业类型如区域地标型-产业观光型-文旅商型-TOD综合服务型-公建配套型。

### （二）项目目标：

一是结合知识城产业定位及在黄埔区、广州市的功能区位，确定环九龙湖片区（以下简称“片区”）在黄埔区和广州市的商业定位，让开发商、投资商更全面、清晰地认识知识城现有及预期产业格局和发展能级优势，吸引更多国内甚至国际优质商业资本和商业品牌落户；二是结合片区现状及交通、商务、文旅等规划梳理本片区商业关键节点，编制片区商业规划，提出项目落地方向和后续实施路径，全方位助力招商引资、各类商业项目落地。

### （三）本项目服务内容如下：

#### 1、广州市及黄埔区宏观发展环境分析：

通过研究广州市及黄埔区城市规划和各项指标，结合广州市相关规划。如建设国际消费中心规划、重点商业功能区域规划、交通枢纽发展规划、城市发展规划等，分析黄埔区以及中新广州知识城环九龙湖片区所扮演的角色和承载的功能，为片区整体规划和战略定位提供决策依据。其内容主要包含以下：

（1）广州市定位功能及宏观经济分析；

（2）广州市城市发展规划和目标研究；

（3）广州市加快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实施方案和十四五规划等相关政策解读

；

（4）黄埔区及中新广州知识城“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中新广州知识城总体发展规划（2020-2035年）实施方案》、产业发展现状、格局及未来规划研究

；

（5）中新知识城交通发展规划研究、城市更新工作计划。

## 2、发展愿景及角色功能定位：

综合各类规划，结合片区客观条件和发展可能性，为片区描绘未来发展的初步愿景和蓝图，为片区整体商业发展确立目标和方向，找准在广州市内的角色与发展任务。其内容主要包含以下：

- (1) 片区整体发展愿景及目标；
- (2) 片区在广州市及黄埔区承担的任务角色和承载的功能。

## 3、广州零售商业市场分析：

重点针对广州市以及黄埔区、中新知识城片区零售商业市场开展调查研究，盘点零售商业市场目前存量和未来规划供应量以及特征，研判其现状及发展趋势，各区域发展阶段进行对比，为细分商业市场找准定位空间。其内容主要包含以下：

- (1) 广州零售商业市场特征分析：
  - 1) 广州零售商业市场现状整体特征分析；
  - 2) 广州零售商业发展阶段；
  - 3) 广州零售商业供应体量及分布特征等；
  - 4) 广州各商圈重点项目分析；
  - 5) 各商圈重点业态分析及未来发展趋势。
- (2) 本片区零售商业辐射范围、市场机会和挑战总结分析。

## 4、指标分析：

通过研究环九龙湖片区自身整体概况、土地指标、消费人群等发展条件分析，为功能定位奠定基础，并对整体解题思路进行阐述。

- (1) 环九龙湖片区单元地块规划指标分析；
- (2) 环九龙湖片区地块价值分析：
  - 1) 片区地各块条件分析；
  - 2) 片区限制性条件分析；
  - 3) 片区四至条件分析；
  - 4) 片区可达性及通达性分析。
- (3) 环九龙湖片区消费人群定量分析
  - 1) 区域消费者规模、类型、特征分析；
  - 2) 区域未来人口导入规划及趋势；
  - 3) 区域未来消费者消费需求定性分析。

## 5、项目竞争片区分析：

针对在广州市对本片区具有竞争关系或一定影响的片区，对其在城市商业格局的定位和战略意义，以及片区现有和未来商业供应进行分析，判断本片区商业发展机遇。

- (1) 广州市商业功能区发展路径及现有城市商业发展格局；
- (2) 片区概况：区位、规模、发展历程等；
- (3) 现有及未来商业供应量；
- (4) 优劣势及借鉴点分析；
- (5) 判断项目竞争力及提出发展方向建议。

## 6、商业规划定位：

以市场需求和符合项目的特性及可持续发展为导向，构建顶层商业布局模式，合理划分片区商业层次和能级，凸显新加坡元素，对标具有新加坡特质的高端综合商业体（

如星耀樟宜综合体），并借鉴国内外优质案例，使项目各商业定位具备差异化、前瞻性、创造性、合理性，同时为后续定位落地和招商引资提供方向指引。

- (1) 片区商业类型和等级划分；
- (2) 各地块商业指标推导；
- (3) 各地块商业核心目标人群定位；
- (4) 各地块商业定位方向、打造意向示意及空间布局；
- (5) 相应商业对标案例分析：

- 1) 代表性案例选取背景与原因；
- 2) 项目概况与背景（区位、体量、定位、消费群体等）；
- 3) 业态类型与布局；
- 4) 项目主力引擎；
- 5) 特色亮点业态；
- 6) 建筑形态与动线；
- 7) 对本片区商业的启示与参考。

#### **7、商业网点开发建议：**

为未来片区商业整体开发、落地提供行之有效的策略建议，以符合黄埔区委、区政府发展方向及市场需求的开发模式，为片区商业开发阶段、开发时序设计初步步骤。

- (1) 商业开发策略；
- (2) 商业开发总体时序建议；
- (3) 重点商业网点布局及业态建议。

#### **二、项目基本要求**

- 1、成交供应商必须具有同类项目服务经验，具有独立开展和组织规划工作的能力和精力，对商圈、片区商业开发及规划方面有较为全面的认识与理解，并能作为项目的实际主持者担负实质性工作。
- 2、成交供应商必须对广州市黄埔区内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发展规划、技术研发、产业基础、场景应用、前沿科技方面有较为全面的认识与理解，能够结合产业发展特点进行商业规划。
- 3、成交供应商需要对所服务的项目有较为透彻的认识，能够与全国范围的对标片区进行比较。
- 4、成交供应商熟悉区内相关政策及流程，能够为采购人提供便利、优质服务。
- 5、成交供应商须为本项目提供稳定的服务团队。

#### **三、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双方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需在30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正式规划初稿，结合采购人反馈的意见进行修改，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4个月内通过采购人的基本认同；成交供应商配合采购人后续按照规定报黄埔区政府 管委会审批。

#### **四、项目成果**

##### **1、纸质成果：**

- (1) 环九龙湖商业网点布局规划，A4，10份；
- (2) 规划总体平面图，A3,1张；

(3) 片区立体三维效果图, A3,4张。

## 2、电子成果:

以光盘(CD)形式递交两套电子文件(含相关Word、效果图等电子文档)。

## 五、知识产权

1、知识产权是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以及国际条约、协定或合同的规定,相关方对智力成果享有的任何权利,其种类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和商标权等。

2、就执行本项目形成的文件、数据材料、研究成果,采购人在支付完服务费用后,享有全部的知识产权,成交供应商就项目文件仅具有在本项目范围内的使用权,但成交供应商保留用本项目成果文件仅作为公司宣传推广用途(包括公司介绍、网站、学术研究等)的权利,不得损害采购人的权利。项目结束之后,成交供应商如需使用前述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引用项目文件或采购人提供的与项目相关的文件,在项目文件的基础上进行衍生创作等,均须取得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

3、未经采购人允许,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公布数据指标与分析报告,并遵守有关保密条款,如出现泄密,由成交供应商负全部责任并赔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所有损失。

## 六、违约条款

1、由于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未能按规定时间完成相关工作,从逾期之日起每日采购人扣减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1‰的违约金;逾期30天以上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退回已收取的预付款并向采购人支付该项目预付款3%的违约金。

2、成交供应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如存在弄虚作假的情况,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退回已收取的预付款,并向采购人支付该项目预付款3%的违约金。

3、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研究报告涉及到的有关数据应客观、科学,引用的内容应为公开发布的内容或者按有关合法程序获得的,并标明出处。涉及到知识产权纠纷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和义务。由于提交的研究报告信息不准确等造成对采购人决策失误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退回已收取的预付款,并向采购人支付该项目预付款3%的违约金。

5、无论本合同其他条款如何约定,成交供应商承担的违约责任总金额不超过本合同约定的总成交金额的100%。

6、采购人应按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成交供应商支付服务费,每逾期一天,应承担合同成交金额0.1%的违约金。逾期30天以上的,成交供应商有权终止合同,已收取的费用全部不予退还。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采购包3(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发展规划课题研究):

##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60%，1、合同签订生效后，在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价的60%作为预付款； 2期：支付比例40%，2、项目完成，提交所有成果报告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合同价的40%（若有违约，支付金额为：合同价的40%减去违约金）；3、每笔款项支付前，成交供应商须提交与每笔款项金额相等的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4、支付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付（含电汇）等形式。
验收要求	1期：1、采购人应当在收到成交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7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2、验收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依照有关标准、项目及合同要求进行。3、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在验收报告上盖章确认。4、成交供应商开展的相关工作及提交的验收内容应得到采购人认同、验收后方为完成合同内容；对验收不合格的部分，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及时整改完善直至合格。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数字贸易发展规划课题研究	项	1.00	400,000.00	400,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件一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数字贸易发展规划课题研究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一、项目服务要求</p> <p>（一）项目背景</p> <p>数字贸易已成为全球经济数字化发展的重要推动力，国家、省、市都在出台支持政策和鼓励措施，为抢占数字贸易发展制高点，寻求适合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数字贸</p>

易的发展方向、路径和实现手段，加快建设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助力我区数字贸易有序发展，采购人拟采购第三方机构提供数字贸易发展规划研究课题服务。

## （二）总体要求

响应供应商须立足广东省、广州市发展数字贸易战略规划，以全面推进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建设为重要抓手，从商业合作环境、人力资源、政府服务和政策、人居环境、基础设施五个维度，结合其他城市在数字贸易方面的实践经验，对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发展现状做出分析，形成具有指导价值的服务方案和调研报告。

### 1、开展实地调研工作：

响应供应商须通过分析评估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变化对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发展的影响，针对中新知识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临港经济区等重点调研区域进行实地考察和信息收集工作，结合定性和定量的研究方法，采用“企业评估”和“政府评估”相结合的调研方法，对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的发展现状进行系统性的总结与评估，采取现场访谈、电话访谈等形式，实施实地调研活动的策划、组织和前期准备等工作。

### 2、打造交流共享平台：

打造不同形式的交流平台，与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相关政府职能部门就相关问题进行初步沟通，收集并复核相关部门提供的信息、数据及图片资料。针对数字贸易发展，通过与相关部门负责人的交流，全局性、高层面了解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发展的基本情况和现状。选择有代表性的企业（“有代表性企业”标准具体将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共同商定）进行实地调研和访谈，从第一渠道了解企业对自身发展方向的理解和思考。

### 3、分析有关数据，进行区域对标：

基于所获得资料、调查问卷、访谈内容，对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发展情况进行客观、系统的评估，梳理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发展中存在的优势和劣势，从问题中识别转型升级的机会。借鉴其他国内城市（如北京、上海、深圳）的数字贸易的发展战略及政策，结合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等宏观因素，和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自身的产业环境特点等微观因素，进行高层面的区域对标分析，找出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发展的优势和存在的不足。

### 4、完成评估及出具报告：

根据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发展的现状和优势，从区域背景、战略定位、产业布局、优势特点出发，进行数字贸易的政策对标，提出规划及发展动向；结合广州市和粤港澳大湾区的产业规划以及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定位等，分析建议未来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在数字贸易领域主要的发展方向。围绕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发展的重点与难点问题，提出系统性和可行性建议，拟定出具数字贸易发展规划报告。

## 1 （三）项目基本要求

- 1、响应供应商应具备履行本项目所必需的场所、设备、服务能力和员工队伍，具有承接相关产业课题经验；
- 2、响应供应商投入本项目服务队伍应确保总人数不少于5人，能及时配合所需工作内容；
- 3、近五年来，响应供应商服务团队课题组专家成员参与完成过同类课题研究项目。

#### （四）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

#### （五）项目成果

- 1、纸质成果：《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发展规划研究报告》 A4，3份；
- 2、电子成果：CD两套（含相关WORD效果图等电子文档）。

#### （六）知识产权

- 1、知识产权是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以及国际条约、协定或合同的规定，相关方对智力成果享有的任何权利，其种类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和商标权等。
- 2、就执行本项目形成的文件、数据材料、研究成果，采购人享有全部的知识产权，成交供应商就项目文件仅具有在本项目范围内的使用权。项目结束之后，成交供应商如需使用前述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引用项目文件或采购人提供的与项目相关的文件，在项目文件的基础上进行衍生创作等，均须取得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
- 3、未经采购人允许，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公布数据指标与分析报告，并遵守有关保密条款，如出现泄密，由成交供应商负全部责任并赔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所有损失。

#### 二、违约条款

- 1、由于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成交供应商未能按规定时间完成相关工作，从逾期之日起每日采购人扣减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1‰的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退回已收取的预付款并向采购人支付该项目预付款3%的违约金。
- 2、成交供应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如存在弄虚作假的情况，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退回已收取的预付款，并向采购人支付该项目预付款3%的违约金。
- 3、成交供应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3次以上（含3次）不能达到服务要求的，每次不合格服务采购人扣减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1‰的违约金；5次以上（含5次）不能达到服务要求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退回已收取的预付款并向采购人支付该项目预付款3%的违约金。
- 4、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研究报告涉及到的有关数据应客观、科学，引用的内容应为公开发布的内容或者按有关合法程序获得的，并标明出处。涉及到知识产权纠纷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和义务。由于提交的研究报告信息不准确等造成对采购人决策失误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退回已收取的预付款，并向采购人支付该项目预付款3%的违约金。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采购包4（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课题）：

###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60%，1、合同签订生效后，在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价的60%作为预付款； 2期：支付比例40%，2、项目完成，提交所有成果报告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合同价的40%（若有违约，支付金额为：合同价的40%减去违约金）；3、每笔款项支付前，成交供应商须提交与每笔款项金额相等的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4、支付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付（含电汇）等形式。
验收要求	1期：1、采购人应当在收到成交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7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2、验收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依照有关标准、项目及合同要求进行。3、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在验收报告上盖章确认。4、成交供应商开展的相关工作及提交的验收内容应得到采购人认同、验收后方为完成合同内容；对验收不合格的部分，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及时整改完善直至合格。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课题研究	项	1.00	400,000.00	400,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件一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 附表一：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课题研究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项目服务要求 (一) 总体要求 为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外贸高质量发展课题研究项目提供服务咨询和工作支撑，

形成具有指导价值的研究报告和服务方案。

## **1、研究咨询服务**

本项服务重点围绕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内外贸领域开展研究。

为加快推进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外贸高质量发展，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进一步拓展国际单一窗口功能，研究和谋划广州联动发展区未来定位发展，打造更高水平开放、更高质量发展新平台，在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下，围绕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对外贸易相关领域，以外贸高质量发展为导向，为采购人提出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推动外贸高质量发展的目标、战略重点、实施路径、政策措施和相关工作建议。

## **2、政策咨询服务**

开展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外贸高质量发展政策研究，为区内对外贸易相关政策的制定提供专业化咨询建议及支持。

### **（二）项目基本要求**

- 1、成交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技术能力，在产业研究中有丰富经验，熟悉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情况（提供相关成果证明文件）。
- 2、成交供应商在项目所在地设有常驻团队，熟悉区内相关政策及流程，能够为采购人提供便利、优质服务。

### **（三）研究报告主要内容**

响应供应商根据采购人的项目要求，根据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外贸发展的现状和优势，，对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外贸高质量发展进行调研。从区域背景、战略定位、产业布局、优势特点出发，全方位进行有关外贸高质量发展的对策研究，针对外贸高质量发展相关政策措施研究，提出相应意见和建议。项目完成后，需提交《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外贸高质量发展研究报告》及《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外贸高质量发展相关政策措施及建议》。

### **（四）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

### **（五）项目成果**

#### **1、纸质成果**

- （1）《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外贸高质量发展研究报告》报告，A4，3份。
- （2）《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外贸高质量发展相关政策措施及建议》，A4，3份。

2、电子成果：CD两套（含相关Word、效果图等电子文档）。

### **（六）知识产权**

- 1、知识产权是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以及国际条约、协定或合同的规定，相关方对智力成果享有的任何权利，其种类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和商标权等。
- 2、就执行本项目形成的文件、数据材料、研究成果，采购人享有全部的知识产权，成交供应商就项目文件仅具有在本项目范围内的使用权。项目结束之后，成交供应商如需使用前述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引用项目文件或采购人提供的与项目相关的文件，在项目文件的基础上进行衍生创作等，均须取得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
- 3、未经采购人允许，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公布数据指标与分析报告，并遵守有关保密条款，如出现泄密，由成交供应商负全部责任并赔偿对采购人造成

	<p>的所有损失。</p> <p><b>二、违约条款</b></p> <p>1、由于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成交供应商未能按规定时间完成相关工作，从逾期之日起每日采购人扣减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b>1%</b>的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退回已收取的预付款并向采购人支付该项目预付款<b>3%</b>的违约金。</p> <p>2、成交供应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如存在弄虚作假的情况，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退回已收取的预付款，并向采购人支付该项目预付款<b>3%</b>的违约金。</p> <p>3、成交供应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b>3</b>次以上（含<b>3</b>次）不能达到服务要求的，每次不合格服务采购人扣减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b>1%</b>的违约金；<b>5</b>次以上（含<b>5</b>次）不能达到服务要求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退回已收取的预付款并向采购人支付该项目预付款<b>3%</b>的违约金。</p> <p>4、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研究报告涉及到的有关数据应客观、科学，引用的内容应为公开发布的内容或者按有关合法程序获得的，并标明出处。涉及到知识产权纠纷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和义务。由于提交的研究报告信息不准确等造成对采购人决策失误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退回已收取的预付款，并向采购人支付该项目预付款<b>3%</b>的违约金。</p>
说明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p>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响应无效。

####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磋商文件，对磋商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磋商小组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广州市黄埔区商务局、广州开发区商务局，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供应商：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响应登记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磋商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临时组织。

5.“成交供应商”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的或磋商小组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供应商。

6.磋商文件：是指包括磋商公告和磋商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响应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响应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响应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响应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磋商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4个采购包
2	开启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审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审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3：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4：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采购包2：总价 采购包3：总价 采购包4：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响应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采购包2：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采购包3：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采购包4：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开户单位：无 开户账号：无 开户银行：无 支票提交方式：无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 响应保证金有效期:与响应有效期一致。 响应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 申请办理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响应保证金。
10	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包组1：3家 包组2：3家 包组3：3家 包组4：3家
11	成交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1家 采购包2：1家 采购包3：1家 采购包4：1家

12	有效供应商家数	<p>采购包1: 3家</p> <p>采购包2: 3家</p> <p>采购包3: 3家</p> <p>采购包4: 3家</p> <p>此人数约定了开启与评审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 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启、不得评审或直接终止采购。</p>
13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p>兼投不兼中: 本项目可兼投不可兼中。本项目评审按照采购包顺序(采购包1至采购包4)依次进行评审。响应供应商可兼投多个采购包但只能成为一个采购包的成交供应商。如响应供应商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且已经成为前序采购包的第一成交候选人, 其响应文件不参与后序采购包的详细评审。</p>
14	成交供应商确定方式	<p>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p>
15	代理服务费	<p>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以各采购包采购预算金额为计算基数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改委颁布的(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收费标准的进行计算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由各采购包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p>
16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p>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p>
17	响应文件要求	<p>(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p> <p>(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启、评审的, 供应商须在开启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或光盘) 2 份。供应商保证该后备步骤。</p> <p>(3)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1 份, 纸质响应文件副本 3 份。供应商须满足上述事项“一、电子响应文件”中(1)或(2)的要求, 和“二、纸质响应文件”的要求。请保证电子投标文件应与纸质投标文件(如有)一致, 如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18	其他	
19	开标解密时长	<p>说明: 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p>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p>采购包1: 是</p> <p>采购包2: 是</p> <p>采购包3: 否</p> <p>采购包4: 是</p>

### 三、说明

####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 且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并保证其真实性, 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 是以磋商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4.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5.以联合体形式磋商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响应将视为无效响应。

5.3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响应，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联合体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响应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7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6.关联企业响应说明

6.1对于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6.2对于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7.关于中小微企业响应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响应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

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8.2**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响应价格、响应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磋商，也不得私下接触磋商小组成员。

**8.3**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8.4** 获得本磋商文件者，须履行本磋商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磋商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磋商文件用作本次响应以外的任何用途。

**8.5** 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启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询价小组披露。

**8.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响应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 除非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 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0.2** 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 **11. 关于分支机构**

对接受分支机构磋商的项目，分支机构磋商的，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总公司（总所）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如为保险类项目则为：本项目只接受保险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以上的保险机构磋商；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磋商的，还须提供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的营业执照。）

##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发出；不足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4.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 五、响应要求

### 1.响应登记

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并点击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响应登记并在线获取磋商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 2.响应文件的制作

2.1响应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2供应商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响应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响应文件和电子备用响应文件。所有响应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磋商报价说明如下：

（1）供应商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首轮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磋商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磋商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3）磋商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

2.3如有对多个采购包响应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2.4供应商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供应商须对磋商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7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 3.响应文件的提交

3.1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须将电子响应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响应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

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已上传响应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 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响应文件未完整上传并取得响应回执的。

(2) 响应文件未按响应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响应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 **4.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并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响应文件。

#### **5.响应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启时间后，供应商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启解密，供应商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 **6.响应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 **7.响应有效期**

7.1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响应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响应供应商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响应供应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

#### **8.样品（演示）**

8.1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8.2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成交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 **9.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9.1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磋商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六、磋商、评审和结果确定**

### **1.响应文件的开启**

### 1.1 开启程序

工作人员按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启，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解密情况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开启分为现场电子开启和远程电子开启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启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启，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响应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U盘前往开启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启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启。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响应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供应商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启的，各供应商在参加开启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启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响应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响应文件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编制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响应。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响应将被拒绝，作无效响应处理。

### 1.2 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启的，视同认可开启结果。

### 1.3 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响应无效处理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解密的；
-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响应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响应文件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投标客户端编制同时生成的）。

##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 3. 成交

### 3.1 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 ([www.gzgkbidding.com](http://www.gzgkbidding.com)) 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成交结果，结果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结果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成交供应商外的其他供应商没有成交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 3.2 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结果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不得放弃成交。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3 终止公告：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 ([www.gzgkbidding.com](http://www.gzgkbidding.com)) 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响应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李先生、董小姐

电话：020-31603842、87776423

传真：020-87685201

邮箱：gzgk@gzgkbidding.com

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100号科学院大院9号楼东座2楼（中国广州分析测试中心对面）

邮编：510070

## 3. 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州市黄埔区财政局债务和采购管理处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香雪三路1号行政中心E座123室

电话：020-82376610

邮编：510700

传真：020-82118411

##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2.3有融资要求的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自行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 第四章 评审

### 一、评审要求

#### 1. 评审方法

采购包1(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居民服务业发展促进消费增长的对策研究):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2(环九龙湖片区商业规划(实施路径)课题):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3(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发展规划课题研究):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4(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课题):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 2. 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 3. 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审应遵守下列评审纪律:

- (1) 评审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 (2) 对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或供应商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 (3) 不得收受响应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供应商。若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 (4) 全体评委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进行评审,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 (5)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审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审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 4.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4.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4.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4.7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硬件信息相同的(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
- 4.8 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

的。

说明：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响应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响应：**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6.其他响应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 **7.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对终止采购的项目，磋商小组应出具采购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

#### **8.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随意放弃成交资格。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9.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首轮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首轮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首轮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响应处理；
-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响应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供应商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居民服务业发展促进消费增长的对策研究）：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响应）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采购包2（环九龙湖片区商业规划（实施路径）课题）：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响应）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采购包3（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发展规划课题研究）：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符合该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P1（货物、服务项目P1的取值为10%，工程项目P1的取值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项目服务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承接	10%	<p>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1）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3）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4）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5）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4、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一定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具体扣除办法如下：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承接），对响应供应商的报价给予P</p>
---	-----------------------	-------------------	-----	--

			<p>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投标价×（1-P1）。5、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6、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7、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	--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响应）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采购包4（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课题）：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p>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响应）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三、评审程序

####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附表一）和《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对响应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磋商小组对各磋商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响应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报价当事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资格审查报告或评审报告中以书面形式解释其排除的具体原因。

系统抓取并记录到供应商与同项目（采购包）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硬件信息相同（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的情形，磋商小组应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居民服务业发展促进消费增长的对策研究）：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依据《响应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采购包）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特定资格要求（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9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的承接商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采购包2（环九龙湖片区商业规划（实施路径）课题）：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依据《响应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采购包）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特定资格要求（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9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的承接商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采购包3（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发展规划课题研究）：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依据《响应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采购包）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特定资格要求（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整体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项的情形。

采购包4（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课题）：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依据《响应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采购包）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特定资格要求（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已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9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的承接商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居民服务业发展促进消费增长的对策研究）：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响应承诺函	响应承诺函
2	授权文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90天
4	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按照项目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5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所响应采购包采购预算
6	带“★”号条款	能满足采购需求的主要参数（带“★”号条款）
7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	其他无效情形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采购包2（环九龙湖片区商业规划（实施路径）课题）：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响应承诺函	响应承诺函
2	授权文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 <b>90天</b>
4	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按照项目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5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所响应采购包采购预算
6	带“★”号条款	能满足采购需求的主要参数（带“★”号条款）
7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	其他无效情形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采购包3（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发展规划课题研究）：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响应承诺函	响应承诺函
2	授权文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 <b>90天</b>
4	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按照项目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5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所响应采购包采购预算
6	带“★”号条款	能满足采购需求的主要参数（带“★”号条款）
7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	其他无效情形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采购包4（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课题）：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响应承诺函	响应承诺函
2	授权文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 <b>90天</b>
4	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按照项目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5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所响应采购包采购预算
6	带“★”号条款	能满足采购需求的主要参数（带“★”号条款）
7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	其他无效情形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响应文件澄清

2.1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供应商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启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供应商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供应商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 3.磋商

3.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4.最后报价

4.1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2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3除法规规定的特殊性情形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 5.详细评审

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居民服务业发展促进消费增长的对策研究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70.0分 报价得分10.0分	
技术部分	“采购需求”响应情况 (5.0分)	(1) 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需求”的要求：得5分； (2)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要求：得3分； (3) 有负偏离“采购需求”的：得1分。
	对项目的理解与解读 (15.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对项目的理解与解读进行综合评价： (1) 对项目的总体认识理解表述清晰，对本项目发展规划和背景、存在问题等工作内容的理解把握有深度，得15分； (2) 对项目的总体认识理解表述较清晰，对本项目发展规划和背景、存在问题等工作内容的理解把握较有深度，得10分； (3) 对项目的总体认识表述不太清晰，对本项目发展规划和背景、存在问题等工作内容的理解较差，得5分； (4) 对项目的认识较浅，得1分； (5) 不提供不得分。
	研究方法及技术路线 (15.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的研究思路、方法及技术路线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 研究思路新颖、方法先进、技术路线方案完整合理，得15分； (2) 研究思路有创新、方法较为先进、技术路线方案较为完整合理，得10分； (3) 研究思路保守、方法一般、技术路线方案不完整，得5分； (4) 研究思路保守、方法较差、技术路线方案不完整不合理，得1分； (5) 不提供不得分。
	研究重点难点分析 (15.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提供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的是否准确、深刻进行综合评价： (1) 响应供应商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详细，对重点难点把握准确，分析深刻透彻，得15分； (2) 响应供应商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完整，对重点难点把握较准确，分析较深刻透彻，得10分； (3) 响应供应商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完整，对重点难点有一定的理解，得5分； (4) 响应供应商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有较大偏差，得1分； (5) 不提供不得分。

	工作时间进度计划 (10.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工作时间进度计划安排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价：（1）工作时间进度计划表述清晰、详细，进度计划安排科学、合理，得10分；（2）工作时间进度计划表述较为清晰，进度计划安排比较合理，得7分；（3）工作时间进度计划安排基本合理，得4分；（4）工作时间进度计划简单、各项工作安排欠妥，得1分；（5）不提供不得分。
	服务实力和服务承诺 (10.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服务实力和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价：（1）服务实力强、服务承诺响应清晰，得10分；（2）服务实力较强、服务承诺响应较清晰，得7分；（3）服务实力一般、服务承诺响应基本完整，得4分；（4）服务实力一般，服务承诺响应不明确，得1分；（5）不提供不得分。
商务部分	同类项目业绩 (5.0分)	响应供应商2019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服务经验，每个项目得1分，最高得5分。注：须提供合同或协议的关键页（合同关键页必须有用户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标的主要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合同签订日期）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未提交证明材料或者专家无法认定的不得分。
	服务保障能力 (5.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提供服务的便利性、及时性及保障性等，进行综合评价：1、响应供应商直接跟踪服务，服务便捷、响应及时，具有较强的保障，得5分；2、服务较为便捷，响应较为及时，保障力度一般，得3分；3、服务不便捷，响应时间较长，服务质量不稳定，保障性差，得1分。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成员的情况 (10.0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成员的学历和职称进行评审（学历或职称须与本包组采购内容相关或相近），本项满分为10分：1、有硕士（或以上）学历或高级（或以上）职称或注册资格证的，每个成员得2分；2、有本科学历或者中级职称的，每个成员得1分。本项最高得10分，同一个人的学历或职称以得分高的为准，不重复计算。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分分值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响应报价。

环九龙湖片区商业规划（实施路径）课题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70.0分 报价得分10.0分	
	“采购需求”响应情况 (5.0分)	（1）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需求”的要求：得5分；（2）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要求：得3分；（3）有负偏离“采购需求”的：得1分。

技术部分	对项目的理解与解读 (15.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对项目的理解与解读进行综合评价：（1）对项目的总体认识理解表述清晰，对本项目发展规划和背景、存在问题等工作内容的理解把握有深度，得15分；（2）对项目的总体认识理解表述较清晰，对本项目发展规划和背景、存在问题等工作内容的理解把握较有深度，得10分；（3）对项目的总体认识表述不太清晰，对本项目发展规划和背景、存在问题等工作内容的理解较差，得5分；（4）对项目的认识较浅，得1分；（5）不提供不得分。
	研究方法及技术路线 (15.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的研究思路、方法及技术路线方案进行综合评价：（1）研究思路新颖、方法先进、技术路线方案完整合理，得15分；（2）研究思路有创新、方法较为先进、技术路线方案较为完整合理，得10分；（3）研究思路保守、方法一般、技术路线方案不完整，得5分；（4）研究思路保守、方法较差、技术路线方案不完整不合理，得1分；（5）不提供不得分。
	研究重点难点分析 (15.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提供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的是否准确、深刻进行综合评价：（1）响应供应商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详细，对重点难点把握准确，分析深刻透彻，得15分；（2）响应供应商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完整，对重点难点把握较准确，分析较深刻透彻，得10分；（3）响应供应商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完整，对重点难点有一定的理解，得5分；（4）响应供应商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有较大偏差，得1分；（5）不提供不得分。
	工作时间进度计划 (10.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工作时间进度计划安排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价：（1）工作时间进度计划表述清晰、详细，进度计划安排科学、合理，得10分；（2）工作时间进度计划表述较为清晰，进度计划安排比较合理，得7分；（3）工作时间进度计划安排基本合理，得4分；（4）工作时间进度计划简单、各项工作安排欠妥，得1分；（5）不提供不得分。
	服务实力和服务承诺 (10.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服务实力和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价：（1）服务实力强、服务承诺响应清晰，得10分；（2）服务实力较强、服务承诺响应较清晰，得7分；（3）服务实力一般、服务承诺响应基本完整，得4分；（4）服务实力一般，服务承诺响应不明确，得1分；（5）不提供不得分。
	商务部分	同类项目业绩 (5.0分)
服务保障能力 (5.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提供服务的便利性、及时性及保障性等，进行综合评价：1、响应供应商直接跟踪服务，服务便捷、响应及时，具有较强的保障，得5分；2、服务较为便捷，响应较为及时，保障力度一般，得3分；3、服务不便捷，响应时间较长，服务质量不稳定，保障性差，得1分。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成员的情况 (10.0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成员的学历和职称进行评审（学历或职称须与本包组采购内容相关或相近），本项满分为10分：1、有硕士（或以上）学历或高级（或以上）职称或注册资格证的，每个成员得2分；2、有本科学历或者中级职称的，每个成员得1分。本项最高得10分，同一个人的学历或职称以得分高的为准，不重复计算。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分分值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响应报价。

广州开发区数字贸易发展规划课题研究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70.0分 报价得分10.0分	
技术部分	“采购需求”响应情况 (5.0分)	(1) 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需求”的要求：得5分；(2)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要求：得3分；(3) 有负偏离“采购需求”的：得1分。
	对项目的理解与解读 (15.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对项目的理解与解读进行综合评价：(1) 对项目的总体认识理解表述清晰，对本项目发展规划和背景、存在问题等工作内容的理解把握有深度，得15分；(2) 对项目的总体认识理解表述较清晰，对本项目发展规划和背景、存在问题等工作内容的理解把握较有深度，得10分；(3) 对项目的总体认识表述不太清晰，对本项目发展规划和背景、存在问题等工作内容的理解较差，得5分；(4) 对项目的认识较浅，得1分；(5) 不提供不得分。
	研究方法及技术路线 (15.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的研究思路、方法及技术路线方案进行综合评价：(1) 研究思路新颖、方法先进、技术路线方案完整合理，得15分；(2) 研究思路有创新、方法较为先进、技术路线方案较为完整合理，得10分；(3) 研究思路保守、方法一般、技术路线方案不完整，得5分；(4) 研究思路保守、方法较差、技术路线方案不完整不合理，得1分；(5) 不提供不得分。
	研究重点难点分析 (15.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提供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的是否准确、深刻进行综合评价：(1) 响应供应商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详细，对重点难点把握准确，分析深刻透彻，得15分；(2) 响应供应商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完整，对重点难点把握较准确，分析较深刻透彻，得10分；(3) 响应供应商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完整，对重点难点有一定的理解，得5分；(4) 响应供应商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有较大偏差，得1分；(5) 不提供不得分。
	工作时间进度计划 (10.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工作时间进度计划安排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价：(1) 工作时间进度计划表述清晰、详细，进度计划安排科学、合理，得10分；(2) 工作时间进度计划表述较为清晰，进度计划安排比较合理，得7分；(3) 工作时间进度计划安排基本合理，得4分；(4) 工作时间进度计划简单、各项工作安排欠妥，得1分；(5) 不提供不得分。

	服务实力和服务承诺 (10.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服务实力和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价：（1）服务实力强、服务承诺响应清晰，得10分；（2）服务实力较强、服务承诺响应较清晰，得7分；（3）服务实力一般、服务承诺响应基本完整，得4分；（4）服务实力一般，服务承诺响应不明确，得1分；（5）不提供不得分。
商务部分	同类项目业绩 (5.0分)	响应供应商2019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服务经验，每个项目得1分，最高得5分。注：须提供合同或协议的关键页（合同关键页必须有用户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标的主要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合同签订日期）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未提交证明材料或者专家无法认定的不得分。
	服务保障能力 (5.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提供服务的便利性、及时性及保障性等，进行综合评价：1、响应供应商直接跟踪服务，服务便捷、响应及时，具有较强的保障，得5分；2、服务较为便捷，响应较为及时，保障力度一般，得3分；3、服务不便捷，响应时间较长，服务质量不稳定，保障性差，得1分。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成员的情况 (10.0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成员的学历和职称进行评审（学历或职称须与本包组采购内容相关或相近），本项满分为10分：1、有硕士（或以上）学历或高级（或以上）职称或注册资格证的，每个成员得2分；2、有本科学历或者中级职称的，每个成员得1分。本项最高得10分，同一个人的学历或职称以得分高的为准，不重复计算。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分分值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响应报价。

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课题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70.0分 报价得分10.0分	
	“采购需求”响应情况 (5.0分)	（1）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需求”的要求：得5分；（2）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要求：得3分；（3）有负偏离“采购需求”的：得1分。
	对项目的理解与解读 (15.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对项目的理解与解读进行综合评价：（1）对项目的总体认识理解表述清晰，对本项目发展规划和背景、存在问题等工作内容的理解把握有深度，得15分；（2）对项目的总体认识理解表述较清晰，对本项目发展规划和背景、存在问题等工作内容的理解把握较有深度，得10分；（3）对项目的总体认识表述不太清晰，对本项目发展规划和背景、存在问题等工作内容的理解较差，得5分；（4）对项目的认识较浅，得1分；（5）不提供不得分。

技术部分	研究方法及技术路线 (15.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的研究思路、方法及技术路线方案进行综合评价：（1）研究思路新颖、方法先进、技术路线方案完整合理，得15分；（2）研究思路有创新、方法较为先进、技术路线方案较为完整合理，得10分；（3）研究思路保守、方法一般、技术路线方案不完整，得5分；（4）研究思路保守、方法较差、技术路线方案不完整不合理，得1分；（5）不提供不得分。
	研究重点难点分析 (15.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提供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的是否准确、深刻进行综合评价：（1）响应供应商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详细，对重点难点把握准确，分析深刻透彻，得15分；（2）响应供应商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完整，对重点难点把握较准确，分析较深刻透彻，得10分；（3）响应供应商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完整，对重点难点有一定的理解，得5分；（4）响应供应商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有较大偏差，得1分；（5）不提供不得分。
	工作时间进度计划 (10.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工作时间进度计划安排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价：（1）工作时间进度计划表述清晰、详细，进度计划安排科学、合理，得10分；（2）工作时间进度计划表述较为清晰，进度计划安排比较合理，得7分；（3）工作时间进度计划安排基本合理，得4分；（4）工作时间进度计划简单、各项工作安排欠妥，得1分；（5）不提供不得分。
	服务实力和服务承诺 (10.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服务实力和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价：（1）服务实力强、服务承诺响应清晰，得10分；（2）服务实力较强、服务承诺响应较清晰，得7分；（3）服务实力一般、服务承诺响应基本完整，得4分；（4）服务实力一般，服务承诺响应不明确，得1分；（5）不提供不得分。
商务部分	同类项目业绩 (5.0分)	响应供应商2019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服务经验，每个项目得1分，最高得5分。注：须提供合同或协议的关键页（合同关键页必须有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标的主要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合同签订日期）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未提交证明材料或者专家无法认定的不得分。
	服务保障能力 (5.0分)	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提供服务的便利性、及时性及保障性等，进行综合评价：1、响应供应商直接跟踪服务，服务便捷、响应及时，具有较强的保障，得5分；2、服务较为便捷，响应较为及时，保障力度一般，得3分；3、服务不便捷，响应时间较长，服务质量不稳定，保障性差，得1分。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成员的情况 (10.0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成员的学历和职称进行评审（学历或职称须与本包组采购内容相关或相近），本项满分为10分：1、有硕士（或以上）学历或高级（或以上）职称或注册资格证的，每个成员得2分；2、有本科学历或者中级职称的，每个成员得1分。本项最高得10分，同一个人的学历或职称以得分高的为准，不重复计算。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分分值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响应报价。

## **6.汇总、排序**

###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 **采购包2:**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 **采购包3:**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 **采购包4:**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 **7.其他无效响应的情形:**

(1) 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 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响应、串通响应、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响应的。

(4)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的。

(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第五章 合同文本

注：

- 1、合同具体事项须根据采购文件的约定及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执行；
- 2、本项目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

合同类别：服务

签订日期：

签订类型：单项合同/年度合同

合同范本：采购合同

合同期限：20XX年XX月XX日星期至20XX年XX月XX日

是否包含涉密条款：否

备注：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课题研究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GZGK22D090C0252C，采购包\_\_）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 一、合同采购内容

序号	品目编码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采购数量	计量单位	服务范围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								

#### 二、合同金额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 三、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_\_\_\_\_。

2、.....

#### 四、服务要求（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按采购需求要求）

#### 五、交付时间、地点、方式

1、交付时间（服务期限）：\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2、交付地点（服务地点）：\_\_\_\_\_

3、交付条件：项目验收通过

4、甲方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5、乙方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六、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七、付款方式、时间及付款条件

付款时间及条件：（按采购需求要求）

付款方式：

## 八、项目验收评估

1、具体要求以招标文件以及乙方的响应文件承诺为准，如招标文件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有利于甲方的条款执行。

2、验收期限：全部服务完成后\_\_天内完成项目验收。

## 九、知识产权归属

乙方必须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资料、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

## 十、保密

1、项目实施服务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2、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 十一、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赔偿或者补偿金额为：按本合同总价的%

5、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十二、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十三、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四、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五、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5、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_\_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6、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联系人：	联系人：
开户名称：	供应商规模：（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其他）
开户银行：	供应商特殊性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
银行账号：	开户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地址：	银行账号：
联系方式：	纳税人识别号：
传真：	供应商所在区域：
	地址：
	联系方式：
	传真：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 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112-2022-02520**

采购项目编号：**GZGK22D090C0252C**

所响应采购包：第 包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 响应文件目录

- 一、响应承诺函
- 二、首轮报价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 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监狱企业
-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二、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 十三、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十四、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五、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六、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七、各类证明材料
- 十八、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十九、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一、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二、附件

格式一：

## 响应承诺函

致：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课题研究项目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GZGK22D090C0252C]，我方愿参与响应。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课题研究项目项目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响应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与相关服务的磋商总价详见《首轮报价表》。

（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日历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响应截止日有效，如有在响应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四）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响应。

（五）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六）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七）我方磋商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八）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九）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一）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二）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磋商小组可将我方做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三）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四）所有与本磋商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二：

### 首轮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响应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响应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首轮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首轮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首轮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响应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供应商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 分项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响应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响应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采购包：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供应商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

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五：

###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1			
2			
3			
4			
...			
...			

说明：

- 1.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后续内容请根据第二章采购需求★号条款详细列举
- 2.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 3.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格式六：

（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_\_\_\_\_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七: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响应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响应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国家或地区)的\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课题研究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GZGK22D090C0252C]的响应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 务: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 务: \_\_\_\_\_

日 期: \_\_\_\_\_

格式八：

###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一、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扫描件之一：1.企业法人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事业法人提供事业法人登记证；3.其他组织提供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4.自然人提供居民身份证等；

二、对接受分支机构磋商的项目，分支机构磋商的，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总公司（总所）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如为保险类项目则为：本项目只接受保险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以上的保险机构磋商；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投标的，还须提供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的营业执照。）

**格式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格式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成交，（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成交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正本一式\_\_\_\_份，随响应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响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磋商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四：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或照搬照抄采购文件参数、不注明实际数值者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2.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3.“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五：

###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3.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4.“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六：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七：**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十八：

（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无需出具此承诺书）

**代理服务费缴纳承诺函**

致：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公司组织的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课题研究项目（采购项目编号：GZGK22D090C0252C），作出如下承诺：

- 1、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条款，若提供虚假资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 2、我单位若被选为成交供应商，承诺按照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包括组织专家对审查供应商资格、答疑、组织磋商、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提供采购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的签订等服务，按\_\_\_\_\_支付。
- 3、如我公司被选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示后3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帐户缴付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地址：\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供应商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供应商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供应商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课题研究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GZGK22D090C0252C）的响应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_\_\_\_\_

## 质疑函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磋商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采购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投诉书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磋商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

.....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一：**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 格式二十二：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响应）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响应）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函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_\_\_\_年\_\_月\_\_日

